

■专题

# 创新发展 奋勇争先

## ——世界文化遗产明显陵文物保护工作纪实

李斌

金色九月，世界文化遗产明显陵纯德山碑、敕谕碑、纪瑞文碑、纯德山祭告文碑四大碑亭修缮保护工程相继竣工。党的十八大以来，湖北省钟祥市明显陵管理处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记嘱托，昂首奋斗，不断夯实文物保护基础，大力推进明显陵文物保护利用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

### 完善遗产科学保护体系

明显陵位于湖北中部、江汉平原北端，汉水之滨的世界长寿之乡湖北省钟祥市，始建于明正德十四年（1519）年，迄于明嘉靖四十五年（1566）年，历时47年建成，是明世宗嘉靖皇帝的父亲恭睿献皇帝朱祐杬、母亲慈孝献皇后的合葬墓。明显陵是我国中南地区唯一的一座明代帝陵，占地面积183.13公顷，是明代帝陵中现存单体面积最大的皇陵，其规划布局和建筑手法独特，在明代帝陵规制中具有承上启下的作用，尤其是“一陵双冢”的陵寝结构为历代皇帝陵墓中绝无仅有。明显陵因其建筑规模宏大、陵寝结构独特、原始遗址和环境风貌保存完好，代表了明清皇家陵寝建筑艺术的最高表现形式和典范。1956年11月，被湖北省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1988年元月，被国务院公布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000年11月作为明清皇家陵寝代表，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列入《世界遗产名录》。为保护好明显陵，各级党委政府不断强化完善相关保障机制，明显陵文物保护工作一步一个脚印，取得了丰硕成果。

**强化依法依规保护措施** 2010年8月，国家文物局审批通过《湖北钟祥明显陵保护规划》，2012年7月，湖北省人民政府公布《省人民政府关于钟祥明显陵等10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规划的批复》，要求认真贯彻落实文物工作方针，严格按照规划要求，切实加强明显陵文物保护和管理；2014年，钟祥市修订《钟祥市明显陵保护管理实施办法》，将明显陵保护范围由原来的外罗城以外150米调整为300米，建设控制地带由原来的外罗城以外300米调整为650米。保护范围300米以内的所有土地，由政府征收，作为明显陵文物保护环境绿化用地；2018年3月，荆门市人大常委会启动《湖北钟祥明显陵保护条例》立法工作，为明显陵依法依规加强保护提供有力支撑。

**健全明显陵管理体制** 2014年，经荆门市编委批准，明显陵管理机构由副科级调整为副县级，成立钟祥市明显陵管理处，将明显陵由市直部门管理的二级单位调整为由钟祥市政府直属管理的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设副科级职数2人，具体负责明显陵的保护和管理；建立以钟祥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相关部门密切配合的明显陵保护管理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定期研究解决明显陵保护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构建起市委市政府主导、各部门广泛参与支持、明显陵管理处具体负责的长效工作机制。

**调整明显陵管辖范围** 修订《钟祥市城市总体规划》和《钟祥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为发挥明显陵世界遗产引领作用，钟祥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市委书记周军强调，要求将分属不同部门管理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元佑宫、湖北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小皇陵、兴王府、国家湿地公园莫愁湖统一划归明显陵管理处规划、建设、管理，并批准成立专门管理机构，扩大其管理范围，将周边三个乡镇分别管理的村、社区全部调整为明显陵文化旅游景区规划建设范围，着力建设20平方公里的明显陵历史文化风景区，形成以明显陵为核心的城市“一街、两陵、三区”历史文化保护区。同时，积极争取将明显陵纳入湖北省省级财政专项保护资金定补单位，每年定补100万元，地方财政每年安排近千万元资金支持明显陵文物保护利用工作。



元佑宫

小皇陵

兴王府

### 不断提升文物保护管理水平

明显陵地处湖北省中部，四季分明，雨量充沛，历经数百年的风雨侵蚀，加之明末战火，明显陵文物本体及文物环境遭受严重破坏。按照“全面规划，分段实施，突出重点”的文物保护理念，对明显陵的文物本体及环境实施科学系统的保护、管理和修缮，使明显陵的文物得到有效保护。

**有序实施文物保护工程** 方城明楼、内外罗城、龙形神道等都是明显陵标志性建筑，有的毁于明末战火，有的遭受自然侵蚀。按照轻重缓急原则，一方面根据《明显陵保护规划》，积极争取将明显陵部分文物保护工程纳入国家文物局重点项目库，一方面争取项目资金，近年以来，先后完成了新旧红门、方城明楼、内外罗城、龙形神道、九曲御河和睿功圣德碑等部分文物本体保护工程20余项，包括今年九月相继竣工的四个碑亭保护工程，都是按照“保护第一、加强管理、挖掘价值、有效利用，让文物活起来”的新时代文物工作方针，报请国家文物局批准，科学有序，分步实施。

**强化文物环境综合整治** “陵制当与山水相称，恐难概同”是明代帝陵规划中最显著的特征，明显陵作为中南地区唯一明代帝陵，完美诠释这一理念。为保持明显陵文物环境的真实性、完整性，钟祥市市长杨孟富强调，将“文物周边环境视同文物本体同等重要”这一理念贯穿始终，他要求调整明显陵保护范围，把保护范围内分属三个乡镇的四个单位进行搬迁，土地权属进行调整，外罗城以外300米范围内土地由政府征收，作为明显陵绿化用地和市直机关干部植树



造林实践基地，每年组织机关干部到明显陵植树、修枝、育林；游客中心、莫愁村等旅游基础配套设施一律建设在建控地带以外；拆除明显陵视线范围内的高烟囱、高楼层等现代建筑；关闭建控地带养殖场，依法打击明显陵周边垦荒毁林、乱砍滥伐，发现一起，处罚一起，将城区至明显陵过渡地带1600余亩土地全部划为明显陵基础设施建设用地，周边5平方公里杜绝一切工业项目建设和房地产开发，明显陵文物环境得到各级领导和专家的高度肯定。

**创新文物保护理念** 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在传承中创新，在创新中发展”是确保明显陵文物保护高质量发展的最重要理念。明显陵睿功圣德碑楼是陵区标志性建筑，位于旧红门与石像生之间，面阔进深皆16.9米，通高21.9米，屋顶及木构架于明末战火，为保护好这一珍贵的文化遗产，经国家文物局批准，对睿功圣德碑楼进行抢救性维修保护。



睿功圣德碑楼维修前后对比

在该项目的设计和施工中，遵照联合国《威尼斯宪章》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严格遵循建筑修缮准则，突出传统材料，强调传统工艺；遵循“不改变文物原状”“最小干预性”“可识别性”和“可逆性”等相关原则，按原形制、原结构仅恢复了大木构架和重檐歇山琉璃屋顶，以解决渗水、冻融、暴雨、积水对文物本体的损害，同时对亭内断碑进行粘接加固，对开裂残缺墙体及原始金砖地漫剔补加固后用木框镶嵌钢化玻璃进行罩护展示。

这一创新做法不仅保护了珍贵的原始遗存，传递了厚重的历史信息，还向游人展示了明代皇家官式建筑的规制，从而受到业界领导及专家一致好评，该项目被评为湖北省首届文物保护工程一等奖。

■遗产观察

# 浙西南古村落保护利用水平的不同层级及改良建议

施春煜

浙西南南部的金华、衢州一带，聚落型文化遗产资源丰富，留存下很多完整的古村落。但是，其中的各县区、各乡镇、各村寨，因其地理位置、交通条件、建筑风格、文化传统、社会观念、政府决策等方面的不同，而使其保护和利用的状况显现出不同层级的差异。

**浙西南古村落的建筑风貌特征** 浙西南金衢盆地，南邻闽赣客家聚族居区、西邻皖南古徽州地区、东靠浙东沿海地区、北接杭嘉湖经济文化区。区域内兰江、衢江、东阳江等小水系，与新安江、富春江等大水系连通，构成该区域内古代主要的航运交通线路，方便了与外界的交流往来。而该区域内自古地狭民稠，和平时期居民多外出谋生，战乱年代则又多有人迁入避难，区域内汉族和畲族等少数民族杂居，构成各村落主要的民族群。因而，虽然相较于浙东沿海地区和浙北杭嘉湖平原，那里的经济水平长期处于落后状态，但是在文化方面却又是丰富多彩的，多元共生的。

这一点高度地反映在古村落的建筑风貌上，吸收杂糅了各地区各民族的文化基因。这里有徽派建筑，有客家民居，也有苏杭地区汉族房屋，还有畲族的瓦厝等少数民族建筑。大多数古建筑就地取材，因地制宜，但是也能反映出历史上地区内的贫富差距、民族习俗、时尚偏好、时势治乱等因素的差别与变化，因而建筑有砖砌、有土夯、有木构，有的雕梁画栋、纹饰精美，有的朴实无华、因陋就简，有的只是满足普通起居需求，有的在居住之外又具有军事堡垒的功能。建造质量的优劣、遗产价值的高低，在此直接关系到古村落是否更有利于保护，能否得到更多的资源条件来被保护。

**浙西南古村落的地理环境和交通条件** 金华衢州一带，有盆地必有山脉，过去的先民各自占据着不同的领地得以生存繁衍。有人躲避水患或战乱，又或许是为延续狩猎的生产方式，选择高山密林居住；有人不惧水患，为得广田和道路交通之便，选择低地临水处定居；有人采取中庸，选择半山丘陵地带进行生息繁衍。因而这里的古村落有的隐藏在深山密林，如衢江的翁源、洋坑；有的坐落于半山湖畔，如浦江的前吴、上赵；还有的临近江河要道，如兰溪的诸葛八卦村。但水是生命之源，无论所处位置高低，所有村落都须临水，即使深山古村翁源也是沿着山间溪流而建。

相对于半山地区和临水低地的村落，深山密林中的村落交通险阻，进出非常不便。但对于保护而言，交通不便既有益处，也有弊端。交通不便，经济开发和设施建设必然延缓，因而有利于古建筑的保留。但也因为交通不便，导致人口外流以后的回流不便，房屋遭到废弃而更容易毁损，并且又阻碍了古建筑改造和利用。

**浙西南古村落的保护和利用水平层级** 以金华兰溪诸葛八卦村为例，这一类古村落的保护和利用已高度融合，达到了较高的水平。诸葛村地处兰溪县城西18公里，地势低平，交通便利，于1994年开始发展旅游业，经过了近三十年的经营，成为浙西南的一大热门景点，国家4A级景区。作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全村总体上得到了较好的保护，村庄格局保留完整，各种祠堂、功德堂等纪

念性、仪礼性建筑经过修缮后完好地保存下来，普通民居的风格风貌也得以保持原真。可以说，旅游业的发展对于诸葛村的保护利用起到了显著的正向作用。旅游业带来的经济收入为地方政府和基层社区组织进行村落保护提供了物质条件，并且开放游览也是文化遗产保护利用的一种主要方式。临近的新叶古村、衢州东坪古村，采取的也是同样模式。这一类古村落浙西南地区属于保护利用水平的第一层级。但旅游业发展带来的负面影响也不可忽视。

处于衢州衢江区举村乡中心区的翁源村，为汉杂居的古村落，具有鲜明的文化多样性。该村远离城镇，依傍山溪而建，平静地躺在深山密林中，人烟寥寥。村庄原始格局得以保留，大量传统民居得以完好保存，这一点很大程度上要归功于当地困难的交通条件。另外很重要的原因是乡政府和村委会已经采取措施，进行统一的保护修缮和初级的开发利用。但其开发利用明显受阻于交通，很少有游客光临，即使是外出的原住民也很少回来，只能作为一个小众化的旅游景观点。这一类的古村落在衢江山地区还有一定存量，可以归入浙西南古村落保护利用水平的第二层级。政府虽然已经有意识地保护这些村落，但对其进行有效利用还是有待加强。

位于金华浦江县通济湖畔的上赵村，据当地村民传说为宋朝皇室后裔所建，但现在于浙西南古村落群体中却籍籍无名，是一个被忽视或遗忘的小村庄，当地乡政府和村委会并未采取积极的保护措施。走进村庄，还可以看到很多具有一定历史文化价值的传统民居，外形尚且保留完整，但很多旧屋已经被废弃，只有一小部分尚有入居住。其中有一个建筑院落保留得较为完整，院中住房、水井、晒场、水渠等构成要素齐全，墙上还保留着大字标语。院中有老夫妇及个别家族成员居住。据介绍，他们的子女都在苏州工作，仅在春节回家小住。也有个别游客走到里面参观，纯属偶然。可以想象，这样的村落浙西南的大衢小道旁边数量很多，政府没有充足的财力去保护，也没有太大的开发利用价值。但是作为一个整体，这些村落有一定的历史文化价值，可做学术性的探索研究，而其保护利用水平在浙西南地区古村落中属于第三层级。

**浙西南古村落保护利用的改良建议** 保护利用水平层级不同的浙西南古村落，应该采取不同的改良措施，来提高整体的保护利用水平。第一层级的古村落，应该要控制旅游业态的发展，适当保持原住民居住人数，保护好村落文化软环境。此外，应有意识地带动周边临近的第二、第三层级古村落的开发利用，形成地区古村落游览文化线路和专题套餐。第二层级的古村落，应该要改善交通条件，提供一定的交通服务，提升旅游易达性。并且由村集体实施，采用预约方式，适度地提供餐饮和住宿服务。第三层级的古村落，应该由地方政府和基层社区组织实施，选择保存状况较好的个体建筑和院落，进行重点控制保护，并且通过媒体发布宣传，供小众的文旅爱好者、学术研究者参观考察，使其发挥价值。

作者单位：亚太地区世界遗产培训与研究（苏州）

■数字化

# 文化遗产数字化的冷思考

饶涛

数字化是提升文化遗产管理水平的重要手段，对于促进文化遗产的保护、研究和利用工作发挥着积极的作用。但是，任何事物的发展都具有两面性，诚如尼尔·波斯曼所说，“每一种技术都既是包袱又是恩赐，不是非此即彼的结果，而是利弊同在的产物”。文化遗产的数字化也不例外，沉寂、缺乏戏剧效果的文化遗产在数字化过程中受技术自身局限性以及沉迷于娱乐、追求简单答案和速成效果的社会风气影响，出现了一些问题，应引起我们的思考和关注。

**遗产信息的异化** 遗产信息是文化遗产的重要特征，是解读遗产文化价值的重要依据。文化遗产数字化就是通过数字技术采集文化遗产空间、物理的相关信息，进行加工、存储、传播和利用。文化遗产信息数字化是文化遗产工作一项重大的科技转变手段，有力地推动了文化遗产的保护、研究和利用。但是，数字技术强大的可塑性使文化遗产在数字化加工、利用过程中，极易受社会潮流、市场需求和商业资本等因素的干扰，致使遗产信息被放大、弱化甚至扭曲、失真。特别是在文化遗产数字化传播、利用过程中，更容易出现这种问题。

遗产信息异化还表现在文化遗产数字化对文化遗产多样性的破坏。多样性是文化遗产的重要价值。数字技术的开放性、接入性和互联性促进了不同文化间的交流，但是也使文化产生了趋同效应。数字技术形成的话语霸权，在数字化传播、利用过程中削弱甚至抹煞遗产信息的差异，损害文化遗产多样性和生态平衡。

此外，在文化遗产数字化过程中，技术至上的工具实用主义对文化遗产的人文价值的弱化和消解也是一个不容忽视的问题。数字技术具有工具理性的特征，它把对象看作是实现目的的手段，关心的是效率和实用，为了达成目的分离事实与价值。文化遗产蕴含着重要的人文价值，如果把文化遗产当作数字加工的“材料”，那么可能会弱化或者抽空文化遗产的人文价值，使遗产数字化变成数据堆砌。

文化遗产数字化中遗产信息异化的本质是技术对文化的干扰，因此，在文化遗产数字化中必须坚持人文精神，坚守文化立场，以保证文化遗产数字化过程中遗产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虚拟化下遗产在场性和体验性的遗失** 虚拟化是数字技术的一个重要功能，而且也是当前社会流行的文化趋势。人们通过数字技术营造的虚拟世界，可以进行各种便捷的经济、文化、娱乐活动，文化遗产工作也不例外。敦煌研究院的“数字敦煌”、洛阳龙门石窟研究院和浙江大学合作的三维重建和复原展示、利用AR技术重建的数字圆明园，虚拟技术的广泛应用改变了文化遗产传统的展示传播方式，极大地促进了文化遗产的活化。

虚拟化虽然给人们带来了便捷，但它只是一种手段而非我们生活的目的。虚拟化的生活是否有意义是目前人们探究的问题，但无论如何，文化遗产作为人类历史活动的遗存，遗产本体带有深深的自然和人文的烙印，遗产本体的重要性、唯一性、不可替代性是毋庸置疑的。摩崖石刻的斑驳与漫漶，文玩古物的包浆与手泽，这种人类与自然对话所形成的历史信息是文化遗产的独特魅力，虚拟化是如何也模拟不出来的。而且，这种遗产本体的时间感和沧桑感是我们对历史文化遗产的独特审美情愫。对文化遗产本体的尊重，就是对历史和过往

### 健全立体安全防护机制

**严格落实安全责任** 依据《明显陵保护管理实施办法》和相关文件要求，市政府进一步明确相关乡镇和相关部门的文物安全主体责任和监管责任，并实行“两纳入”，将乡镇、部门文物安全责任主体纳入年终目标考核，将乡镇、部门文物安全管理经费纳入各级财政预算，确保文物安全保护有目标、有措施、有保障。

**建立群防群查体系** 加强文物保护宣传，聘请社会主义安全巡查员，采取专业守护与群众守护相结合方式加强明显陵安全和环境保护工作，第一时间收集相关信息；成立湖北省第一个文物行政派出所——钟祥市公安局明显陵派出所，会同相关单位定期开展安全巡查和消防检查；与钟祥市检察院合作，启动明显陵文物保护公益诉讼工作，40年来没有发生一起文物安全案件，打击、制止随意垦荒毁林、乱砍滥伐事件10余起。

**完善技防设施设备** 建成并升级明显陵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形成人防、物防、技防、犬防为一体的全天候主体防护系统，陵区安全技术防范系统与省公安厅和市公安局联网，形成联防联控机制；购置必需消防灭火设备，配备消防专用车2辆，建立陵区消防站，极大提高明显陵安全技术防范水平。

### 推动保护成果惠民育人

明显陵是世界遗产青少年教育基地和湖北省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是历史留给人类的珍贵财富，更是一代钟祥人民精心呵护的保护成果，明显陵管理处多年来积极发挥阵地作用，持续实施多项遗产保护成果惠民举措。

**持续实行“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免费开放** 自2006年举办第一届“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活动以来，明显陵坚持实行文化遗产日全天免费开放，免费接待游客近百万人次，并举办遗产知识讲座、保护成果展示、开办电视专栏、免费发放宣传资料等遗产保护宣传宣传活动。2012年，明显陵被国家文物局表彰为“全国文化遗产日活动先进单位”。同时开展“世界遗产进校园”“世界遗产进社区”活动，实现“保护成果，人人共享”，提高社会和青少年遗产保护意识。

**打造全开放式城市国家湿地公园** 投资8000万元，打造莫愁湖城市国家湿地公园，修建环湖闭合旅游栈道和健康运动公园，配套健身器材、音响、灯光，免费向市民和游客开放，提升市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资助特殊群体** 自2012年起，凡是居住在明显陵保护范围和建控地带的原住户，只要年满60岁，每人可以享受明显陵管理处300元/月生活补贴，用于鼓励他们为保护明显陵作出的特殊贡献，真正让保护成果惠及人民群众。

一分耕耘，一分收获，钟祥市明显陵管理处牢记嘱托不松懈，文物保护利用成绩斐然。连续13届被湖北省政府授予“全省文明单位”称号，连续两届被国家人社部、国家文物局表彰为“全国文物系统先进集体”，被全国老龄委表彰为“全国敬老文明单位”，旅游接待科被共青团中央授予“全国青年文明号”，先后多次被省政府表彰为“湖北省十佳旅游景区”“湖北省十佳文博单位”“湖北省优秀旅游景区”和“湖北省文明旅游景区”等。

如今，明显陵文化旅游景区已成为湖北省中部重点旅游消费区域，大力促进了钟祥市资源优势向产业发展优势的转变，文化推动地方经济健康快速发展作用得到了有效、全面的彰显，真正使“让文物活起来”成为现实。

（作者单位：钟祥市明显陵管理处）

的尊重。

文化遗产离不开文化遗产所处的环境，文化遗产所处的环境就是文化遗产赖以生存的生态环境。遗产所处的山川、河流、道路包括自然气候都形成了文化遗产的特殊场域，文化遗产和这种场域之间的关系蕴含着重要的历史信息，脱离开这种场域，文化遗产便成为毫无生命力的文化标本。把千年古道的摩崖石刻搬到修茸一新的展室，把大漠戈壁的烽燧迁至山野平畴，都会丧失掉文化遗产的原有意味。遗产本体和遗产所处的环境是密不可分的，置身于遗产所处的环境便形成了一种在场性，身在其中会有一种时空交错、触摸历史的感觉。直接面对呈现在面前的事物本身，与历史的原初场景对话，才能获得具有强烈仪式性、参与性和事件性的遗产体验，这种体验在虚拟世界中是无法得到的。

数字虚拟技术是丰富文化遗产传播、展示和利用的重要手段，但是在文化遗产数字化中一定要注意“度”的把握，要注意以实为主，以虚为辅，虚实结合的原则，注意手段和目的的关系，否则会让技术喧宾夺主，使文化遗产虚拟化变得浅层化、世俗化。

**警惕泛娱乐化和过度商业化** 数字技术的虚拟性和交互性特点使其在娱乐行业中如鱼得水，在商业资本的加持下更是极速发展。数字技术娱乐化已渗透到人们生活的角角落落。娱乐化解构了严肃和理性主题，满足了普通大众的好奇心和求知欲。利用文化遗产数字成果娱乐化是文化遗产活化的一种手段，可以改变文化遗产高高在上、严肃僵化的刻板印象，让其走进神圣的殿堂走进普通大众生活之中，增强了文化遗产和观众之间的亲和力，但在具体操作中出现了泛娱乐化的倾向。如对关于文化遗产为主题的网络游戏开发，纯粹以娱乐为目的，忽略甚至背离文化遗产的文化价值和内涵；为了刻意追求生动的效果而让文化遗产形象“翩翩起舞”或“耍宝卖萌”。为了一味迎合观众和市场的泛娱乐化，只会让文化遗产逐渐丧失其文化深刻性和历史厚重感。久而久之，让观众对文化遗产产生浅尝辄止的快餐文化消费心理，对文化遗产不愿做深入的学习了解。虽然这不是主流，但是也应引起我们的重视。

在数字经济时代，利用文化遗产产生的数字资产进行商业化开发可以有效推动文化产业发展，增加文化遗产保护经费。当前，各级文化遗产管理部门正在广泛利用文化遗产资源和数字化技术开发文创产品、文旅项目，开展商业经营活动并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影响，使原来小众冷门的文化遗产不仅“活起来”而且“火起来”。随着数字经济的发展，文化遗产数字资源在商业中的应用已成为一种普遍趋势，但是在数字化商业应用中还应注意文化遗产作为公共文化资源的属性，应坚持社会效益优先，坚持文化价值传播的原则，不能把获取经济利益作为唯一目的，过度商业化。

数字化潮流正以前所未有的速度推进，“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对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发展工程的部署，明确提出要“分类采集梳理文化遗产数据，建设国家文化大数据体系”。在这样一个时代背景下，文化遗产数字化工作应主动把握时代潮流，掌握数字化工作规律，趋利避害，以宏观的历史视野和真挚的人文情怀，处理好数字化与文化遗产的关系，让数字技术激活历史文化遗产活力，为繁荣和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贡献力量。

（作者单位：张謇纪念馆）